

证券代码：832866 证券简称：博杰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 OA 系统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钱文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570,90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就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决议及主持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

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就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会议审议了《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认为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同意在《公司章程》中增加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的条款，并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做出明确安排。

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2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1%；反对股数 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9%；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港支行等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通过《关于拟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港支行等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7,570,90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衡远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龚方明、章倩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安徽衡远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博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